

证券代码：002057

证券简称：中钢天源

公告编号：2023-013

中钢天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在日常生产经营中，中钢天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钢天源”或“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经营业务往来，2022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1,745.50 万元，预计 2023 年度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 3,515 万元。公司将与各关联公司交易秉承公平公正原则，遵循市场规则及合同签署流程。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毛海波、吴刚、王云琪、朱立和芮沅林对议案回避了表决。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等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中钢集团	采购原材料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620	21.86	599.94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中钢集团	销售产品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1,335	0	207.07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中钢集团	提供劳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30	0	31.88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中钢集团	租赁、检测、后勤服务等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1,530	206	906.61
合计				3,515	227.86	1745.50

注：因预计关联人数量较多，且预计交易金额较小，未达到单独披露标准，简化披露为同一实际控制人中国中钢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钢集团”），因此表格数据中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为与中钢集团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之间的发生额。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中钢集团	599.94	767.50	0.28%	-21.83%	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中钢集团	207.07	1,730.00	0.07%	-88.03%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中钢集团	31.88	415.50	0.01%	-92.33%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中钢集团	906.61	355.00	0.33%	155.38%	
合计		1745.50	3268.00	——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2022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总金额未超过预计总金额。公司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主要系基于未来业务需要而初步预测，是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具体执行时受到实际业务进展等因素影响，因此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一定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额低于预计金额，是基于未来业务需要而初步预测，是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具体执行时受到实际业务进展、市场等因素影响，因此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一定差异。但是上述差异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中国中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安栋，注册资本：500,000万元，企业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大街8号，主营业务：进出口业务；承包冶金行业的国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投标工程；从事对外贸易咨询；广告、展览及技术交流业务；承办冶金行业进出口商品的仓储；冶金产品及生产所需原材料、辅料、燃料、黑色金属、矿产品生产、

加工、销售；交通运输设备、小轿车、建筑材料、橡胶制品、工模卡具、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计算机软件、木材、电子产品、工艺美术品、纺织品、服装、家用电器、制冷设备的销售；设备租赁、包装、服务；物业管理；对本系统所属经营民用爆破器材企业的投资管理；房屋管理与租赁；承办冶金行业产品展览、咨询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截至 2022 年末总资产 815.19 亿元，净资产 70.48 亿元；2022 年度营业收入 695.21 亿元，净利润 5.33 亿元（数据均未经审计）。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钢集团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上述关联人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规定的情形。

（三）履约能力分析

关联方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上述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公司认为上述关联方是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的公司，履约能力较强，日常交易中均能履行合同约定，不会对公司造成损失。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 定价原则和依据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其定价方法为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其结算方式为协议结算。

2.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以前已签订协议的，延续双方以前签订的协议；未签订协议的，待发生交易时，再由双方根据市场的变化的原则，协商签订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方在冶金原料及装备制造等行业具有重要地位，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交易均属于正常的业务活动，在较大程度上支持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发展。公司日常的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损害到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有任何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或被控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

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等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五、独立董事及中介机构意见

1.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

我们对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了审阅并就有关情况向公司相关人员进行询问，对 2023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事前审查，我们认为公司与关联方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定价公允、合理，且预计金额占其同类业务比例较低，不会对上市公司的独立性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时，关联董事毛海波、吴刚、王云琪、朱立、芮沅林应予以回避表决。

2. 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额低于预计金额，是基于未来业务需要而初步预测，是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具体执行时受到实际业务进展等因素影响，因此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一定差异。但是上述差异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经营成功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与各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 2023 年度生产经营所需要，且涉及金额占公司同类业务比重较低。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构成重大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关联交易内容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相关，定价公允、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关联董事在审议该议案是均回避表决，会议决议合法有效。我们同意 2023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六、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钢天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九日